

## 2021 年度海洋综合管理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用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工作内容
厅地勘处	海洋观测预报能力提升	800	共建海洋预报台、省级海洋观测网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南沙海洋环境专题预报室的运行及升级改造、海洋科普基地建设，为社会提供海洋环境的预报和海洋灾害的预警信息，提高全社会海洋防灾减灾意识。
广东省土地调查规划院	广东省养殖用海调查	1800	查清全省养殖用海情况，全面掌握全省养殖用海空间分布、规划依据、审批状态、用海主体等情况，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养殖用海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广东省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建设和运行	800	广东省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建设方案和试运行方案编制、省级监管队伍能力建设、大陆海岸线修复岸线调查监测、广东省县级海域划界研究、广东省审批的用海用岛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构筑物用海现状调查、公共用海调查、广东省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维等。
广东省海洋发展规划研究中心	2021 年广东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	500	开展海洋经济运行监测、海洋生产总值核算、海洋经济与产业研究分析
	广东省海洋数据采集服务及应用能力提升	1500	构建海洋数据标准体系、资源汇聚体系、数据治理体系、应用服务体系和信息安全体系（“一基础、五体系”）
	广东省无居民海岛调查与海岸线管理	1400	开海域使用论证报告审查、海岸线价值评估、制定海岸线指标交易办法和生态修复岸线验收办法、用海项目占用岸线整治修复中新形成的生态岸线验收、广东省海岛监视监测能力建设、历史遗留问题用岛现状勘定和处理跟踪等

	海上风电场的建设与运行对当地海洋生态系统影响的监测与评估	600	选取当地海上风电场的建设和运行对当地海域的海洋生态系统的影响进行评估，调查监测范围包括风电项目周边海域海洋生物、海洋生态系统、海洋水文动力环境、水下噪声、电磁辐射等开展监测，通过对海上风电场的建设和运行对海洋生态影响的跟踪监测，全面客观地了解和掌握风电项目运营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评价其影响范围和影响程度，验证环境影响评价时的预测结果，开展相关监测和观测设施建设，为我省海上风电事业的发展提供决策依据和解决措施。
	沿海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环境保护	600	围绕今年我省海洋生物及海洋环境对核电冷源取水安全造成的影响，选取有典型性的核电等海域的海洋生态系统、海洋动力环境、海底地形地貌等进行调查和监测，根据上述相关数据建立动态三维海洋业务化数值模型，对海洋生物可能对核电冷源取水安全造成的影响进行提前研判，开展相关监测和观测设施建设，为核电企业的运行安全和我省沿海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保障服务。
	粤港澳大湾区海洋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提升	500	将粤港澳大湾区海洋立体观测网数据、海洋预报预警数据、海洋灾害普查、沿岸重点保障目标数据的获取与融合，形成具有辅助分析、灾情研判能力的系统，为大湾区防御海洋灾害提供保障服务。
广州	广州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291	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

东莞	东莞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157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珠海	珠海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759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中山</p>	<p>中山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94</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惠州</p>	<p>惠州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516</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江门</p>	<p>江门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711</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阳江</p>	<p>阳江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723</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茂名	茂名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343	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
湛江	湛江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1111	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

汕尾	汕尾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747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揭阳	揭阳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	316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汕头</p>	<p>汕头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546</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p>潮州</p>	<p>潮州市海洋综合管理专项</p>	<p>186</p>	<p>梳理本市自然岸线现状、生态恢复岸线情况、严格保护岸线变更情况；启动和开展本市部分无居民海岛岸线勘测和海岛标志碑立碑现状调查；组织开展本市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用岛现状勘定和部分海岛处理前期工作；开展本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名录更新、数据采集、数据审核上报等工作；开展本市审批的用海项目和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动态监管，配合省级节点开展本市用海用岛疑点疑区动态监管，开展本市，维护市县节点海域海岛动态监视监测系统运行，保障市县用海入库信息完整。开展海域海岛动态监管体系试运行。用于本市海洋防灾减灾观测能力建设和海洋防灾减灾预警报能力提升、海洋减灾及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海上风电场及核电等重点保障目标的海洋生态监测。</p>



## 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事务专项资金-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海洋综合管理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1年	到期年度	2022年	
项目金额	总金额	300,000,000	2021年度金额	150,000,000	
设立依据	<p>(1) 2019年10月15日, 习近平总书记在致2019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贺信中指出, 要加快海洋科技创新步伐, 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 培育壮大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2) 中共中央、国务院《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 均对海洋工作作出重要部署, 要求强化海洋观测、监测、预报和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3) 广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海洋工作。出台《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实施意见》《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广东省加强滨海湿地保护严格管控围填海实施方案》等多项政策文件, 提出加快“智慧海洋”建设, 提升粤港澳海洋观测、监测、预报能力, 提高海洋防灾减灾水平; 加大海洋保护和管控力度, 合理利用海洋资源。提升海洋治理能力, 是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具体举措</p>				
项目概述	<p>(1) 加强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包括开展省、市、县海域、无居民海岛使用动态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对重点海域和无居民海岛开展日常监测、专项监测以及海域无居民海岛疑点疑区的现场核查。海域和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征管及使用权管理。(2) 开展市级海洋经济运行监测、统计核算。包括建立涉海企业日常监测统计制度、重点涉海企业联系制度, 完善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工作, 开展市级海洋生产总值核算。(3) 海洋预警监测体系及能力建设。包括开展省、市、县海洋灾害风险评估、承灾体调查及典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 完善海洋状况观测网建设, 提高精细化海洋观测、预报能力。</p>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体目标				
	<p>通过加大专项资金的持续投入, 进一步提高全省海域和无居民海岛的监管能力和管理水平, 为依法用海、科学用海提供支持和保障。建立起市级重点涉海企业联系制度, 全面提升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能力, 形成较为健全的市级海洋生产总值核算制度, 为海洋海洋产业管理提供支撑。提升全省海洋灾害精细化预警报能力, 为政府决策机构、应急管理部门等提供及时的海洋灾害预警预报辅助研判及决策支撑信息, 降低风暴潮等海洋灾害对沿海地区的损失, 初步建立海洋防灾减灾体系。</p>				
	2021年度目标				
	<p>一是完成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工作阶段性任务及日常管理。查清全省养殖用海情况, 开展海域勘界方面系统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方法的研究以及试点区域的海域划界工作。制定省海域海岛监管信息平台建设方案, 开展岸线调查监测、建库和价值评估工作, 法前用岛进行登岛调查并建立信息库, 完成全省重点无居民海岛名称标识牌的设立工作, 加强海域使用金征管, 研究制定《广东省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的征求意见稿。二是完成海洋经济运行监测年度任务, 完成涉海企业联网直报系统的搭建、运营和维护, 组织全省沿海地市完成5000家重点涉海企业节点布设、季度和年度海洋生产总值核算工作、季度和年度海洋经济运行分析报告、推进和完善重点企业联系制度。三是完成海洋预警监测体系及能力建设年度任务, 初步建立海洋立体观测网及运维, 升级改造海洋灾害应急辅助决策平台建设及海洋预报预警系统, 开展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与评估, 提升海洋防灾减灾与应急服务能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目标值	当年度目标值
			查清养殖用海下发图斑(个)	10000	10000
			完成广东省县级海域划界研究(是/否)	是	是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岛调查并建立信息库的法前用岛数(个)	≥200	≥100
			涉海企业监测点数量(家)	每年不少于2000家	≥2000
			编制全省及沿海14个地市季度和年度海洋经济运行分析报告(篇)	每年不少于18篇	≥18
			沿海地市市级海洋生产总值核算覆盖范围(个)	≥10	≥10
			海洋数据采集及体系建设(项)	1	1
			海洋综合管理应用示范(项)	1	1
			海洋观测网及省预报台业务运行维护(项)	1	1
			重点目标海洋环境保护服务(项)	3	3
		质量指标	需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9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弥补成本率(财政资金/总成本)(%)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海域使用秩序,及时遏制违法违规用海行为	显著	显著
			促进海域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显著	显著
		经济效益			
		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海洋数据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备注: 1.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

2. 本表在“一上”环节通过系统录入, 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

3. 本表用于“一上”阶段填报新增项目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

4. 阶段性绩效目标为选填项, 一级项目不需要填报, 部分部门预算二级项目要求填报, 以系统设置为准。